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弘达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仓储”）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6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南沙仓储在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办理的融资业务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业务金额为 7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金额总计为 52,5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对南沙仓储的实际担保额度为 0 万元（或等值外币）；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南沙仓储的担保额度为 52,500 万元，南沙仓储剩余经审议的担保额度为 12,500 万元。针对本次担保，南沙仓储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南沙弘达仓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威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小虎岛石化工区

注册资本：64,743.280871 万元

主营业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仓储；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保税仓库经营；出口监管仓库经营。

南沙仓储于 2004 年 5 月 17 日注册成立，南沙仓储的股东为公司、广州元亨能源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70%，广州元亨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29,385.00 万元，净资产为-2,594.05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9,171.00 万元，净利润为 3,134.5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26,989.09 万元，净资产为-1,510.40 万元，202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6,530.48 万元，净利润为 1,071.8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南沙仓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出具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为：

1. 保证人：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 被担保的债务人：广州南沙弘达仓储有限公司
4. 被保证债务：保证人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的 70%提供担保
5.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

（1）招商银行佛山分行根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贷款、议付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

（2）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因履行主合同项下所承兑的商业汇票或所开立的信用证项下付款义务而为债务人垫付的垫款本金余额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

（3）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在主合同项下所贴现的全部汇票金额本金及相应利

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迟延履行金；

（4）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5）如主合同项下贷款系应债务人申请对旧贷、票据贴现款或信用证议付款进行偿还或转化，或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应债务人申请，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以新贷偿还主合同项下信用证、票据等垫款债务的，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纳入担保范围。

7. 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本次新增担保事项）累计发生的对外担保额度为298,453.30万元，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62,154.5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7.38%；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出具的《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6日